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资产报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资产报废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废基本情况

公司对截止2023年6月30日的资产进行了盘点后，经核查确认，部分资产出现如下情况：部分固定资产已超过使用年限且已无使用价值；一项无形资产（财务软件许可使用权）已到期。对于出现以上情况的资产，现做报废处理。其中：

1、固定资产共计19项，原值6.8万元，净值0.34万元，对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及合并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数为-0.34万元；

2、无形资产共计1项，原值3万元，净值0万元，对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及合并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数为0万元。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废各项资产，将减少2023年度利润总额0.3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0.34万元。

三、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部分资产报废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部分资产报废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该部分资产进行报废。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遵循财务会计要求的谨慎性原则对部分资产报废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真实、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

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议案。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对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